# 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2024年[合集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吟鸟唱 更新时间：2024-07-27

*第一篇：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2024年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2024年各村（居、社区），各生产经营单位，镇直各单位：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提升我镇火灾防控能力，根据《关于印发x县社会消防安全...*

**第一篇：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2024年**

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2024年

各村（居、社区），各生产经营单位，镇直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提升我镇火灾防控能力，根据《关于印发x县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工作方针，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力争村（居、社区）、各企业、单位火灾防控基础更加牢固，消防监督服务水平显著提升，全镇火灾形势稳定，和谐x建设取得新成效。

二、组织机构

成立x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领导小组（见

附件），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刘国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全镇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组织、实施、协调、督促等工作。

三、工作任务

（一）落实政府消防工作“四项责任”。

1、落实政府组织领导责任。将消防工作纳入镇政府重要工作任务，认真制定实施消防发展规划，保障消防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建立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解决消防工作重大问题。在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政府主要领导或主管领导亲自带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深入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和教育培训，提高全社会的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自救能力。

2、落实消防安全监管责任。镇政府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进一步夯实有关部门的消防工作责任，定期进行检查考评，督促落实。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活动，重大火灾隐患按期整改率达到100%。对涉及消防行政许可、火灾隐患整改、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消防宣传教育等方面的重要工作，要及时上报县公安、消防、安监等部门。

3、落实公共消防设施建设责任。x年内，完成镇消防规划编制，同时，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要对消防规划及时进行修订。根据市政道路建设情况，加大市政消防栓建设力度，确保镇域内每条道路上都有市政消防栓，加强对公共消防实施的管理维护，严查偷盗市政用水。

（二）夯实各村（居、社区）、单位火灾防控“四个基础”。

1、夯实基层消防工作机构建设基础。各村（居、社区）以及各单位要落实消防安全专（兼）职管理人员，负责辖区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基层消防工作有人抓、有人管。

2、夯实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基础。各村（居、社区）、各单位要完善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并加强维护保养，确保正常运行；每个回迁安置点要设置公共消防器材配置点，配足配齐灭火器材，保证扑救初起火灾的需要。

3、夯实消防工作群防群治建设基础。各村（居、社区）、各单位要制定防火安全公约，深入组织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要对辖区内的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实行消防安全区域联防、多户联防制度，轮流值班和开展消防安全互查互督，一旦发生火灾能够联合组织扑救。各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单位要承担起小区消防管理责任，定期开展防火检查，整改消除火灾隐患。

（三）开展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

1、提高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各单位要做到“消防安全自查、火灾隐患自除”。要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具体负责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定期开展全面细致的消防安全检查，明确防火巡查、消防安全检查的详细内容，落实巡查、检查人员的责任，完善巡查、检查记录，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

2、提高扑救初起火灾能力。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要建立专职消防队，并报县消防部门备案。要强化队员巡查检查、灭火救援技能的培训，要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定期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火情，员工能按照职责分工及时到位、有效处置。

3、提高人员疏散逃生能力。各单位员工要掌握火场逃生自救基本技能，熟悉逃生路线和引导人员疏散程序，做到“能火场逃生自救、会引导人员疏散”。单位建筑物每个楼层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要标志明确，确保一旦发生火灾，能够及时组织在场人员安全疏散。

4、提高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各单位要做到“消防设施标识化、消防常识普及化”，要规范设置消防设施器材、标识，重点部位、重要场所和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要设置“提示”和“禁止”类消防标语。要落实消防教育培训制度，加大消防培训教育力度，员工普遍达到“懂基本消防常识、会查改火灾隐患，懂消防设施器材使用方法、会扑救初起火灾，懂逃生自救技能、会组织人员疏散”的要求。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是适应新时期消防工作需要，推动社会管理创新，提高全社会火灾防控能力、保持火灾形势稳定的重要举措。各村（居、社区）、各生产经营单位、各相关部门要明确目标任务，广泛宣传发动，周密安排部署，认真组织检查，强化督促落实。

（二）落实责任，精心指导。各村（居、社区）、各生产经营单位、各相关部门要逐项细化分解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目标任务，签订责任书，层层抓落实。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对村（居、社区）、生产经营单位、镇直部门的检查、指导、督促力度，确保取得实效。

**第二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实施方案**

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实施方案

环翠公安分局

（二〇一〇年七月八日）

为深入贯彻实施《消防法》，认真落实“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原则，推动社会消防安全管理创新，前移火灾预防关口，提升社会火灾防控水平，确保全区火灾形势稳定，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公安厅关于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意见的通知》（鲁政办发〔2024〕74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落实政府及其部门消防工作责任、提高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夯实农村社区火灾防控基础为着力点，力争通过3年努力，使全区消防工作社会化水平明显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明显增强，全社会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改善，重特大尤其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得到有效遏制。

二、工作任务

（一）全面落实政府及其部门消防工作责任

1、落实组织领导责任。各镇、街道办事，各部门、单位要将消防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十二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将公共消防设施、社会消防力量发展、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等纳入任期工作目标，保障消防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建立政府（管委）分管领导牵头、有关部门领导参加的消防安全委员会或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消防工作重大问题；针对消防安全的突出问题，适时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对影响公共安全的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在重大节假日期间及火灾多发季节，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消防知识宣传和教育培训。

2、落实消防监管责任。环翠公安分局对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消防工作。建立健全消防工作部门信息沟通和联合执法机制，公安消防、安监、监察、城乡建设、住房保障房产管理、工商、质监等部门要认真履行消防职责，对涉及消防安全的行政许可事项严格把关，形成工作合力。各行业（系统）主管部门要将消防工作纳入本行业（系统）管理内容，落实消防工作责任，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知识教育培训。严格落实公安机关消防监督分级管理制度，消防大队负责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监督检查，各派出所负责“九小场所”及农村、社区等的消防监督检查。积极推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分类管理，建立消防安全等级与企业信誉等级认证、保险费率挂钩联动机制，逐步形成“重点突出、监管有序”的消防监管模式。

3、落实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责任。各镇、街道办事要根据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编制、实施城乡消防规划，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凡不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消防规划要及时组织修订。凡城市消防站、市政消火栓等公共消防设施不能满足防火和灭火应急救援需要的，要及时增建、改建、配置或进行技术改造。要结合城镇改造，集中整治城乡结合部、“城中村”及出租屋、“多合一”建筑（集生产、经营、储存、人员住宿等两种或两种以上场所混合设置在同一建筑内）、务工人员聚集地等存在的消防安全突出问题，全面改善城乡消防安全环境。

4、落实检查考评责任。各镇、街道办事，各部门、单位要将消防工作纳入议事日程，逐级签订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定期组织考评验收，并将消防工作任务纳入政务督查内容，定期监督检查消防安全职责情况。要充分发挥安委会的作用，适时组织有关部门开展建筑消防设施治理等专项检查，推动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各有关行业（系统）主管部门每年要对本行业（系统）消防工作进行考评。

（二）开展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

1、提高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各单位要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具体负责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定期开展防火检查巡查，落实员工岗位消防责任；对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要立即消除，不能立即消除的，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资金，限时消除。隐患整改期间，要落实严密的防范措施，确保安全。

2、提高组织扑救初起火灾能力。依法应当建立专职消防队的企事业单位要建立专职消防队，其他单位要建立志愿、“保消合一”等多种形式的消防队。要结合单位实际，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火情，员工能按职责分工及时到位、有效处置。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要持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证书上岗，熟悉消防设施，并熟练掌握火警处置及启动消防设施的程序和方法。

3、提高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员工要普遍掌握火场逃生自救基本技能，熟悉逃生路线和引导人员疏散程序。单位要明确疏散引导人员，确保一旦发生火灾，能够及时组织在场人员安全疏散。

4、提高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按照标准化管理要求，消防设施器材要设置规范、醒目的标识，用文字或图例标明操作使用方法；重点部位、重要场所和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要设置“提示”和“禁止”类消防标语。要落实消防教育培训制度，员工普遍达到“懂基本消防常识、懂消防设施器材使用方法、懂逃生自救技能，会查改火灾隐患、会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人员疏散”的要求。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要全面落实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标准；一般单位可结合实际，有重点地落实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要求。2024年，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要全部达标；2024年，所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要全部达标；2024年，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一般单位要基本达标。

（三）夯实农村、社区火灾防控基础

1、健全基层群众消防组织。农村、社区要建立健全群众消防组织，确保基层消防工作有人抓、有人管。2024年，镇、街道办事处要建立消防安全工作协调配合机制，依托相关机构依法组织开展消防宣传和消防安全检查；2024年，各行政村、城市社区要落实消防安全专（兼）职管理人员，负责日常消防安全工作，形成“组织健全、责任明确、力量整合、条块结合、管理到位”的基层消防工作格局。

2、加强消防设施建设。城市社区要完善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并加强维护保养，确保正常运行；每个社区要设置公共消防器材配置点，配足配齐灭火器材，保证扑救初起火灾的需要。农村公共消防设施建设要纳入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与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同步建设。镇政府驻地市政消火栓建设应达到规划要求；村消防车通道、消防通讯应保持畅通，已

通自来水的村庄应当安装消火栓，要充分利用天然水源设立消防车取水平台。2024年，90%的村庄要保证有一处消防水源、一套灭火设备器材。

3、推进消防力量建设。加快镇消防队伍建设进度，2024年，人口5万人以上、年生产总值在1亿元以上的建制镇及国家重点镇、省中心镇建成专职消防队；其他建制镇和镇工业园区建成专职、政企联办或志愿消防队，或依托公安派出所的保安队伍组建专职消防队。设有治安巡防队的村庄、社区，要建设治安、消防合一的治安联防消防队，承担防火检查、消防宣传教育和扑救初起火灾的职能；其他村庄、社区要建立群众参加的志愿消防队。2024年年底前，所有镇、村庄、社区要按照有关规定落实专职或志愿消防队伍。

4、建立“网格”排查隐患机制。各镇、街道办事处要建立完善火灾隐患发现、报告、整改、督办等制度，分层次、高密度地开展防火检查和巡查。要推行“网格”排查模式，以镇和社区为基本单元，逐级细化“网格”，逐一明确责任人员，组织公安派出所民警和居委会、村委会等基层力量，分片包段，拉网检查，坚决防止失控漏管。

（四）全力增强公众消防安全素质

1、抓好消防宣传教育。各镇、街道办事要每年制订消防宣传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将消防知识列入科普、普法、就业教育内容，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消防安全教育。深化消防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活动；在报纸、广播、电视及网络加大消防宣传力度，大力宣传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常识，扩大消防宣传覆盖面。

2、抓好消防安全培训。全面落实《社会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规定》，教育、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城乡建设、住房保障房产管理、文化、安监、旅游等部门要认真履行消防安全培训管理职责，强化本系统、本行业的消防安全培训。要将消防安全知识纳入领导干部和国家公务员培训内容，利用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等培训机构开展培训。发挥社会消防安全培训机构的作用。全面推行消防安全培训持证上岗制度，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及专（兼）职消防安全管理人员消防安全培训合格率达到100%，单位消防控制室的值班、操作人员的持证上岗率达到100%。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镇、街道办事，各部门、单位要将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作为“民心工程”，列入议事议程。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尽快组织实施。区公安分局要按行业、系统和单位分类制订具体建设标准和考核验收标准。各行业（系统）要制定建设方案，抓好本行业（系统）的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切实形成“政府领导、部门联动、单位落实、群众参与”的工作格局。

（二）加强培训，广泛宣传。消防大队、各派出所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针对不同对象，多形式、多渠道开展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专题培训。督促社会单位开展全员培训，提高员工参与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同时，要运用各种宣传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重要意义和内容标准，在全社会形成浓厚的舆论氛围。

（三）典型引路，整体推进。各镇、街道办事，各部门、单位要按照“区分层次、分类指导、突出重点、扎实推进”的原则，结合实际，明确工作重点，培育先进典型，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指导和推动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扎实开展。

（四）考核验收，严格奖惩。各镇、街道办事要把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纳入政府工作考评机制，每年进行考核验收。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由单位对照标准进行自我评估，确保达标，消防大队或派出所要做好检查验收工作；政府部门要落实消防工作责任制、夯实城乡社区火灾防控基础。区政府对各镇、街道办事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总体进展情况每年进行一次检查，于2024年底进行总体验收，对成绩突出的，给予表彰奖励</p

**第三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目标**

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目标

责

任

书

旺 苍 县 教 育

2024局

旺苍县学校（幼儿园）

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目标责任书

为深入推进《消防法》的贯彻实施，认真落实“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督、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原则，提升社会火灾防控水平，确保全县火灾形势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法规和县政府《关于印发旺苍县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工作方案》的要求，特签订本责任书。

1、加强组织领导，2024年9月前，成立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领导小组，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明确本单位的工作职责、目标任务和措施要求。

2、按照消防法律法规要求，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逐级和岗位消防安全职责，确定各级、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组织本单位做好各项消防安全工作。从2024年起，每年逐级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

3、按照《四川省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及验收标准》，组织部署本单位开展“四个能力”建设活动，及时进行督促检查。2024年 “四个能力”建设全部达标。

4、加强消防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平台，多形式、多渠

道、全方位地宣传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重要意义和内容标准。在本单位开展教育培训，本单位至少有2个消防安全管理的“明白人”。

5、将“防火墙”工程纳入本单位目标考核内容，对成绩突出者，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进展迟缓、成效不明显的给予通报批评；对重视不够、组织不力、工作不到位，导致发生较大以上尤其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

6、组织开展以建筑消防设施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安全自查行动，2024年9月底以前完成自查，将自查情况报局安全办备案；结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消防监督检查情况，确保本单位的建筑消防设施全部达标。

7、协同配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开展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的各项工作，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教学内容。

8、加强对本单位的消防监督检查，坚决纠正和改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9、考核和奖惩。

一是此责任书内容由县教育局进行全面考核。

二是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责任书签字人如工作变动，接任人为责任人。

10、本责任书一式二份，考核单位与责任单位各执一份。

考核单位：旺苍县教育局（签章）

考 核 人：（签字）

责任单位：

责 任 人：（签章）（签字）

**第四篇：赛罕区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

赛罕区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

社会单位开展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

一、提高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

二、提高组织扑救初期火灾能力

三、提高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

刘建国副区长 讲话

一、高度重视

二、落实责任 加强监管 提升救援能力

全面提升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建设水平。200多家社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参加，硬软件 1基础设施达标 2提高日常管理水平，建立完善消防安全档案 落实好防火巡查 定期组织培训和消防演练 切实提高防火能力

切实提升消防的监管水平加大对各行业的监管 建筑消防 对违法 加强消防安全巡查，乡镇村要组建村民消防力量应急救援队层层抓落实 谁检查 谁签字 谁负责 安全自查 隐患自除 责任自负 消防安全责任体制 消防协作

昨日（3月29日），赛罕区召开2024消防工作会议，全区200多家 社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参加。会上，对上的消防安全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表彰，部署了2024年“赛罕区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工作任务，并与各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签订责任状，为全区消防安全提供了保障。通讯员：王文礼

**第五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

2024-2024年目标管理责任书

为深入推进《消防法》的贯彻实施，认真落实“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原则，推动社会消防安全管理创新，前移火灾预防关口，提升社会火灾防控水平，根据自治区“5.10”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电视电话会议和自治州人民政府《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的要求，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人民政府与温泉县人民政府签订2024年至2024年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目标管理责任书：

一、火灾控制指标

（一）职责范围内不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

（二）职责范围内火灾事故控制指标不超过当《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指标。

二、消防安全管理目标

（一）落实政府组织领导责任。将消防工作纳入温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2024年制定完成本地“十二五”消防发展规划，保障消防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将消防经费、公共消防设施和装备建设、社会消防力量发展、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等纳入政府任期工作目标；将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工作任务逐级分解到各乡（镇）政府、场管委会、街道及各行政主管部门；将消防工作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建文明城市（平安乡镇、村、社区）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等考评范畴，纳入政务督查内容，定期对下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履行消防安全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召开消防工作联席会议，研究解决消防工作重大问题；聘用消防文职雇员，缓解消防监督警力不足问题。

（二）保障消防业务经费。贯彻落实财政部、公安部颁布的《中国人民武装

警察消防部队消防业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将消防业务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并按温泉县经济发展同比逐年增加。加强公安消防队力量特别是应急抢险救援能力建设，分、分阶段专项解决公安消防队应急抢险救援装备、队站、设施建设和消防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经费。及时对中央财政扶持、补助经费的项目安排配套资金。

（三）加强基础消防设施和消防队伍建设。督促乡（镇）人民政府、场管委会将消防规划纳入城乡总体规划同步实施，制定落实消防规划具体实施办法，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和任务。吸收公安消防部门参加城乡规划及建设工程项目设计审查和有关竣工验收工作，对缺少消防规划或消防规划不合理的城市总体规划、乡村和集镇建设规划、建设项目，不得批准。将公共消防设施纳入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改造计划统筹实施，加强对消防供水、消防车道等公共消防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建设任务：2024年完成温泉县普通一级消防站营房基础设施建设和营区规划建设任务，新建市政消火栓5个，消防水鹤1个。2024年，依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温泉县一级普通消防站应配备消防执勤战斗车辆４辆，其中水罐消防车2辆，抢险救援车1辆，细水雾消防车1辆，完成灭火救援攻坚组装备购置任务。2024年按照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四）加强农村和社区消防工作。夯实农村、社区组织建设、设施建设、群防群治和队伍建设“四个基础”，集中整治城乡结合部及出租屋、“三合一”场所、务工人员聚集地等存在的消防安全突出问题，全面改善城乡消防安全环境。乡镇人民政府、场管委会应当积极发展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配备必要的灭火器具，实现“一镇一车一消防站、一村一罐一志愿队”，并定期组织演练。建设任务：2024年辖区80%的行政村、城市社区灭火器材配备到位，火灾防控“四个基础”考评达标；2024年辖区100%行政村、城市社区灭火器材配备到位，火灾防控“四个基础”考评达标。

（五）加强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指导社会单位落实消防法律法规，扎实开展以建筑消防设施标准化、标识化、规范化“三化”工作为核心的“四个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单位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组织扑救初起火灾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宣传教育培训能力。建设任务：2024年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单位“三化”建设100%达标；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100%实现职业化管理；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四个能力”建设100%达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100%经过消防培训。2024年所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四个能力”建设100%达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100%经过消防培训。2024年，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一般单位“四个能力”建设基本达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100%经过消防培训。

（六）加强火灾隐患源头控制。严格依法审核涉及消防安全的审批项目，及时解决影响公共安全的重大消防隐患问题。各类招商引资等建设项目，应当合理设计消防规划，依法进行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安全可靠性审查，杜绝未经消防设计审核、验收合格擅自施工或投入使用的违法行为，消除因设计、规划缺陷造成的先天隐患问题。

（七）适时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在重大节假日、火灾多发季节、重要活动期间，组织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落实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和媒体公示制度，确保重大火灾隐患按期整改销案或落实停业整改。对公安机关依法报请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使用的请示7日内做出明确批复，并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处理。

（八）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经常性的消防宣传教育，加强消防宣传教育科普基地建设；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知识纳入科普、普法、就业教育工作内容，督促劳动保障、城乡就业等部门和用人单位加强对员工的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全面落实《社会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规定》，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开展

消防安全教育；积极培育发展社会消防安全培训机构，开展社会化消防教育培训，提高社会消防从业人员素质。建设任务：2024年将消防知识纳入党校、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教学内容，建成一所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三、考

核

消防安全目标管理工作纳入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范畴。2024年对三年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专项考核。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人民政府

温泉县人民政府

签字人：

签字人:

\*\*\*\*年\*\*月\*\*日

\*\*\*\*年\*\*月\*\*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